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2 年度，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将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贝洪俊女士、独立董事王商利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傅锴越先生三人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贝洪俊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1、2022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年报，同意将 2021 年年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2022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2022 年 7 月 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4、2022 年 8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同意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5、2022 年 10 月 1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6、2022 年 10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将 2022 年第三季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7、2022 年 11 月 1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8、2022年12月3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详细报告，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查阅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独立性强，专业水准和团队素质较高，在执行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真实的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计划完成对本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

鉴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进展，综合考虑外部客观因素带来的审计工作复杂性，为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我们讨论并建议董事会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在报告期内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等。

（二）监督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认真听取并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计划，并认可其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要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及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及重大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不存

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形成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虽然已经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但在 2022 年度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重大偏差,导致公司内部控制失效。我们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重大缺陷予以高度重视,积极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尽快消除相关缺陷及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及时了解并审阅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客观性及是否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客观判断并发表了专业意见。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22 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运用自身会计及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2023 年,我们将继续发挥监督、指导职能,持续提升履职的独立性、专业性,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贝洪俊

王商利

傅锴越

2023 年 4 月 26 日